

## 前言

- 「台灣不大，但各地都存在著大小不同的差異」。
- 「減輕家長育兒負擔，才能提高入園率」，及生產意願。
- 良法美意都要接地氣，傾聽民意，才能成為幼兒家長的普遍選擇。
- 現有公、私立幼兒園，勢將擔負起收托的責任。
- 只是，幼兒家長將如何選擇進入公立或私立幼兒園？
- 選擇的理由為何？是學費考量？還是幼教的質與量？
- 公私立幼兒園是否因此項政策而有自我提升的對應？
- 當政策成為吹皺湖水的一道外來風，這道外來風將會把湖水吹皺成何等的樣貌？

## 1990 年代

- 台灣正在掀起一股教育改革之風，改革的力道，不僅向著高教、中教與國教，也逐漸地朝向幼教而來。
- 「幼托整合」可以說是幼教改革政策的首部曲。
- 緊接著提升幼兒入園率，促進幼教品質的精進化，以及對教師增能的努力等等，都陸續成為政府對於幼教的施政目標。

## 2012 年

- 可視為台灣幼兒教育政策的關鍵時期。
- 面對少子女化的現象，政府開始採取較為積極的回應態度。
- 對少子女化的人口變遷，幼兒教育向下延伸扎根與品質優化，已成為台灣回應人口變遷的重要教育政策趨向。

## 2017 年

- 啟動「準公共幼兒園」更是台灣幼兒教育邁向公辦民營的歷史新頁。
- 如何讓屆齡的幼兒可以順利進入幼兒園受教？包含著普及化、優質化、低經濟門檻，以及便利性才能滿足幼兒家長的需求。

## 2019 年

- 當國教向下延伸的訴求聲浪逐漸增高時。
- 政府要如何因應五歲幼兒教育義務化，以符合幼兒家長的高度期待？
- 五歲幼兒教育義務化全面實施，以私立幼兒園之觀點提出建議

依據本研究所提出「增設公立幼兒園」的思考，研究顯示，台灣目前公私立幼兒園比例是 4：6

研究建議：

- 應正視現況營造公私幼共榮發展。
- 以公私協力方式，共同推動政策。
- 公私幼品質導向，良性競爭。
- 公私併存，尊重家長教育選擇權。

## 「五歲幼教師來源」的思考

研究建議：

- 協助公幼教保員合法取得資格，轉任教師。
- 私幼現職教師，亦可為師資來源。
- 幼兒教育義務化之後，協助納入私校退撫，給予實質保障。

## 「私立幼兒園的招生問題」的思考

研究建議：

- 選擇績優私幼辦理五歲幼兒義務教育，鼓勵私幼公辦民營。
- 重視並維護，善用既有的私幼資源。
- 建立法源，獎勵私幼辦理課後照顧及幼兒藝文活動。
- 除了獎勵私幼之外，亦應補助幼兒家長。

## 「法制的定位」的思考

- 訂定推動幼兒教育義務化的「幼兒教育法」專法。
- 於專法中，賦予辦理，五歲幼兒教育義務教育之私立幼兒園為幼兒學校之定位。

## 「教育經費」的思考

研究建議：

- 教育經費有限，五歲幼兒義務教育實施，整體教育經費，則必有困難度且有排他性(排擠其他教育政策經費)。
- 修正「教育經費編列與管理法」，將各級政府教育經費合計，應不低於該年度預算，籌編時前三年度決算淨額平均值的百分之二十三的規定，預以調高。

## 「教育空間」的思考

研究建議：

- 五歲幼兒教育義務化是「幼兒教育」「義務化」，並非「國小化」。
- 其相關設施、設備，仍應維持以五歲幼兒身心發展的需求為核心。

## 「教保品質」的思考

- 提供教師，教保人員多元管道進修。
- 提升教師專業知能。
- 每班配置 2 位教師。

## 「課程學習」的思考

- 依教育部幼兒教育新課綱落實教學計畫。
- 打破「上對下」的教學模式。
- 統整課程，落實執行六大領域課程教學。
- 教學與課程要地域化、本土化、在地化。
- 以幼兒為主體，貫徹三大面向，六大核心素養。
- 品德教育的根本，在於真、善、美。

結語：

- 支持五歲幼兒教育義務化全面實施。
- 呼籲政府回應幼兒家長的高度期待，積極制定政策相關配套措施。
- 以利推動五歲幼兒教育義務化

謝謝聆聽 敬請指教